

关于申报 2019 年度全省工程系列建设、地勘、 测绘、国土、电力、快递专业高级工程师评审的通知

各系（部）、处（室）：

现将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批转的 2019 年度全省工程系列建设、地勘、测绘、国土、电力、快递专业高级工程师评审工作安排意见文件（晋人社厅函〔2019〕1019 号、晋人社厅函〔2019〕1034 号、晋人社厅函〔2019〕1058 号、晋人社厅函〔2019〕1018 号）予以转发。根据省人社厅批转的 2019 年度相关评审安排意见和学校《关于 2019 年度工程等非高校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安排的通知》（运职院人函〔2019〕27 号）文件及相关规定，请各部门抓紧组织申报推荐，符合条件的人员及时向部门申请，按申报系列相应文件的要求准备并提交申报材料，以部门为单位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前将申报推荐材料提交人事处（图书馆楼 910 室）。

附件：

1.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批转《2019 年度全省工程系列建设专业高级工程师评审工作安排意见》的通知
2.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批转《2019 年度全省工程系列地勘、测绘、国土专业高级工程师评审工作安排意见》的通知

3.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批转《2019 年度全省工程系列电力专业高级工程师评审工作安排意见》的通知

4.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批转《2019 年度全省工程系列快递专业高级工程师评审工作安排意见》的通知

